

证券代码: 603501 证券简称: 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26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虞仁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全体董事总结了2019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陈弘毅先生、文东华先生、王瑞峰女士总结了2019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三)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总结了2019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董事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马剑秋先生总结了2019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1067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基本规范》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编制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编写完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7)。

(九)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5,632,238.67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39,860,856.83元,资本公积金额为14,736,911,766.34元。

公司拟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0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60,450,361.86元(含税),占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9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十)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期间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国际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更真实、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拟出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1067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如下:“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韦尔股份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机构,且与我公司合作良好,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

作实际情况确定其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及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议,并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估。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虞仁荣先生、贾洲先生、纪刚先生、张锡盛先生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及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及资金状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总额共计人民币78亿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综合授信业务,最大限度的保证公司资金使用效益。

董事会议授权董事长、总经理或财务总监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累计为人民币78亿元总额以内对外签署银行借款合同,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总经理或财务总监负责审批相关事宜,不需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批。授权期限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为确保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提高控股子公司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就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30,500万元。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在以上担保的总额度内,签订的担保合同均为有效。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或财务总监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9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薪酬情况(万元)
本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	285.07
非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	-
独立董事	27.00
监事	116.32
高级管理人员	144.15

注:公司非独立董事中马剑秋、纪刚、贾洲在任期内的收入重复列示。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针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的薪酬方案如下:

(1)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和监事,其年薪标准按其任职职务确定,不再另外发放津贴;非本公司担任职务并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另外领取薪酬或津贴;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标准为9万元。

(2)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与年薪挂钩,实际领取的年薪可根据考核结果在基本年薪标准基础上适度浮动,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豪威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数据的审计结果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京视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思比科微电子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数据的审计结果,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实现了2019年度的业绩承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2013]43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在充分考虑公司当前和未来发展需求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制定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择日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将本次会议第一、五、六、九、十二至十六及十八项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时间和安排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 603501 证券简称: 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28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业绩及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17日下午13:30-14: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平台”上证“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议类型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及分红说明会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和解决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下午13:30-14:30召开“2019年度业绩及分红说明会”,对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情况、现金分红具体情况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0年4月17日下午13:30-14:30;

2、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平台”上证“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sns.sseinfo.com);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虞仁荣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马剑秋、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秘张锡盛先生(如蒙特殊邀请,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为了更好的安排本次活动,投资者可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前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联系公司,并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心的问题提前反馈给公司;

2、投资者可在2020年4月17日下午13:30-14:30直接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互动平台”上证“访谈”栏目,在线直接与参会人员进行交流沟通。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任冰、周舒韵

电话:(021)-50805403

传真:(021)-50152760

电子邮箱:stock@sh-willsemi.com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 601901 证券简称: 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 2020-01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0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对存在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包括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金融资产等),以及向所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提供流动性支持事项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向资产管理计划提供流动性支持而确认计提负债,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共计35,117.01万元。计提减值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信用减值损失
融出资金	286.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635.82
其他债权投资	-1163.35
其他应收款	1,382.68
其他	12,975.75
合计	35,117.01

注:以上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具体说明

(一)融出资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单项或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20年第一季度融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增加286.11万元,其中,计提448.02万元,转回161.91万元。

(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单项或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

方法,2020年第一季度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增加21,635.82万元。其中,计提25,674.47万元,转回4,038.65万元,主要为公司对股票质押业务计提的减值准备。

(三)其他债权投资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单项或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20年第一季度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增加1,163.35万元,均为转回金额。

(四)其他应收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单项及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2020年第一季度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增加1,382.68万元,其中,计提1,383.80万元,转回1.12万元。

(五)其他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单项及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2020年第一季度共计提其他信用减值损失及因向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提供流动性支持确认预计负债共计12,975.75万元,其中,计提13,407.85万元,转回432.10万元。

三、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共计35,117.01万元,其中,计提金额为40,914.14万元,转回金额为5,797.13万元。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预计减少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约35,117.01万元,减少净利润约26,337.76万元。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会议同意,后续将呈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 601375 证券简称: 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 2020-02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0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公司于2020年第一季度对发生信用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共人民币6,650.15万元。此金额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对发生信用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6,650.15万元,减少2020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人民币6,650.15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五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计提减值准备共人民币6,650.1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对金和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147.SZ,该股票已被实施ST)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764.40万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

备人民币14,107.75万元

二、公司对上海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820.SZ,该股票已被实施*ST)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653.40万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1,445.80万元

三、公司对涉及广东威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221.SZ)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613.25万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5,308.54万元

四、公司对涉及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071.SZ)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4,183.20万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6,896.00万元

五、公司对涉及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770.SZ)的股票质押业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435.90万元,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2,731.93万元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 688166 证券简称: 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 临 2020-010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医药”、“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根据《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1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告[2013]13号)的规定,编制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1,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1,11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信息披露费用及其他发行手续费共计人民币81,125,361.23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9,984,638.7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31日全部到账,并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9]B070号《验资报告》。

2、根据募投项目计划,公司将募集资金439,984,638.77元转入2个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
投入专户的募集资金	439,984,638.77
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	110,023.67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0.00
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0.00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0.00
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80,000,000.00
未支付募集资金余额	0.00
未支付募集资金余额	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440,228,603.0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开设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两个专项账户,其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为:89010078801100003376,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存款账户为:7508012200030784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储方式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10078801100003376	专户	活期	571,293.4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75080122000307844	专户	活期	59,657,309.60
合计				60,228,603.09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9年1月1日至12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使用募集资金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0.00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件。

五、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